

红颜孤乘

周物森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

红颜孤乘

周梅森

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(浙)新登字第4号

责任编辑：陈征一

封面设计：张妙夫

红颜孤乘

周梅森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(杭州体育场路347号)

浙江富阳美术印刷厂印刷

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7.25 插页 2 字数 144000 印数 0001—5000

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

ISBN7—5339—0842—2/I·773 定价：8.60元

自序

这部长篇小说最初是部中篇小说，题为《孤乘》，写于1992年，刊发于当年的《收获》，《小说月报》等报刊随即转载，后来又被收入《中国新写实小说精选》等多种书目。

一位我非常尊敬的朋友，当代著名女导演黄蜀芹在作品正写时，就介入其间，拟由海外利联集团投资，请周洁主演，将作品搬上银幕，所以，作品一开始就有些电影化了，场面描写较多，镜头感较强，在某种意义上说，有点像电影。

初稿写出后，我已随山东作家矫健跑到了广州，在广州的区庄把稿子寄到上海。《收获》副主编李小林接到稿子一看，就要我去改，说是不改一下，就这样发太可惜了，于是，又到上海去改，改得很苦，不但我很苦，小林大姐也很苦，她密密麻麻记了一大堆意见，天天来谈，几经折腾，才有了面世的这部中篇小说。现在谈起这部小说，我仍对小林大姐怀着深深的敬畏之意，说心里话，当今文坛，如小林大姐这样认真而有见地的编辑已看不到几个了。

小说发表之后，我就把这事淡忘了，当时根本没想过再把它扩充成长篇小说。直到有一天整理图书，翻阅旧作，无意中又见了它，突然觉得意犹未尽。由于当时老想着电影的场面感，很多地方过于疏漏了，在小说上就不免是一种遗憾，这才想起改写一下，给自己，也给读者一个交待。

改写得很顺利，好像不到二十天就改完了，就成了目前这个样子。

在这部作品中，我依托历史风俗画的背景，以一座小城轿行的兴衰为线索，着力塑造了一个硬派女性的形象，也是我写的第一个玩男人的世界于股掌之间的女性形象。在主人公卜守茹身上，既有男人的干练坚决，从容英勇，又有女性所特有的精明、智慧，当然，还有某种理想的色彩。

卜守茹最终还是失败了，她不是败给了自己的父亲，不是败给了马二爷、麻五爷，而是败给了不可逆转的时代潮流。这种失败，是一个旧时代的失败，是一种旧文化、旧事物的失败。因此，卜守茹的悲哀便成了一种很深刻的历史和人性的双重悲哀。于是在整部小说中，在那些杀戮、阴谋和血腥气里又弥漫着一层怀旧的情调也就在所难免了……

好了，就讲这几句多余的话吧，小说中的故事，请您自己看，但愿它不会让你失望。

周梅森

一九九五年三月三十日

第一章

卜守茹不相信父亲的世界会在短短十数天里垮掉。

望着从江岸西码头到大观道一路上连绵不绝的凄惶景致，卜守茹心如止水，不为所动。那份凄惶是惨白的，一场大雪覆盖了石城，也遮掩了械斗留下的一切痕迹。天色灰暗，像笼着一团僵死凝结的雾，使人忧郁。

卜守茹坐在小轿上，随着轿杠有节奏的“吱呀”声，木然前行，把父亲的世界一点点抛在身后……

时近黄昏，周遭静静的，绝少轿子行人的喧嚣，亦无喇叭号子的聒噪，只有身下一乘孤轿的颤声，和轿夫巴庆达与仇三爷的喘息声，再就是他们脚下皂靴踩在积雪上的嚓嚓声了。

天是很冷的，巴庆达和仇三爷直流清鼻涕，脑后的辮梢上结着冰，抬轿时都袖着手。卜守茹却没觉着冷，穿着身绿缎薄袄，披了条猩红斗篷，极端庄地坐在轿上，脸色

如同积雪一般惨白。

景观大改，父亲的世界已经倾覆。

那门庭若市的三十六家轿号，现如今无一例外全被查封。

盖着官府朱印的封条交叉贴在合严或未合严的门板上，令人心悸。

一面面惹眼的招旗全不见了，不知是轿号里的管事败逃时摘走了，还是被官府的人掠去了。有几面招旗又不知因啥落在了狭窄的街面上，被行人的脚步踩进了积雪里，冻得绷硬，想扯都扯不下来……

卜守茹不愿相信这一切。

她分明记得，父亲的轿行不久前还是城中一景。

那时，从江岸西码头到大观道，整整半座城池的街面都是父亲的地盘。

父亲常穿着团龙黑绸长衫，把一条又黑又亮的大辫子盘于头顶，神像也似的坐在城中大观道旁的独香亭茶楼上，手托油光光的紫砂壶，向西眺望，在心里默默把玩自己的成功。

那时的父亲是傲气的，几乎从不用正眼瞧她，她不是男孩，不能承继父亲苦心创出的世界。在父亲眼里，她是个迟早要嫁出去的赔钱货，而父亲是从不愿赔钱的，他只要赚钱，赚更多的钱，置更多的轿子，设更多的轿号，借以成就一轮又一轮疯狂的扩张。

在卜守茹的记忆中，父亲从未有过慈祥的面孔，她从儿时到如今的所有欢笑，都来自巴庆达，她的巴哥哥，没有一点一滴来自父亲。父亲甚至从未抱过她，从未亲过她。

就是在母亲死后，她到城里来的最初的日子里，父亲也没亲过她。

亲她，抱她的都是巴哥哥，她是在巴哥哥的怀里和肩上长大的。

有一阵子，父亲甚至完全把她忘了，任由她在轿行里自生自灭。

父亲把全部生命都押到轿子上，这个原本一文不名的乡巴佬从未想到过自己会败，且会败得这么惨……

孤轿顺大观道缓缓行进，飘乎于半空中的卜守茹，近乎麻木地巡视着自己乡巴佬父亲的全部失败，心中怪空落的。

这份空落中可有父女亲情？有几多父女亲情？直到卜守茹从卜姑娘成了卜姑奶奶，仍是说不清的。

沿途还能看到许多被砸烂的轿子。

各式各样的破轿歪倒在路旁的积雪里，像一堆堆弃物，全无了轿子的模样。

最惨的是独香亭茶楼旁的独香号，几十乘花轿、差轿是被一把火烧掉的，烧得不彻底，许多轿子的残框依然挺立着，连日大雪都没能遮严那刺目的焦黑。轿号的门脸被火烧去了半边，两扇已不成其为门的门上也贴着官府封条，封条旁还有一张缉拿革命党的官府告示。

独香号是父亲起家之所在。

十八年前的一个风雪夜，父亲撇下刚刚落生的她，和她多病的母亲，怀揣着两个冻得绷硬的窝窝头，闯到了城里，就在独香号里抬轿。

那当儿，独香号是马二爷的，父亲给马二爷抬轿是白

抬，只赏饭没工钱。

三年以后，马二爷和四喜花轿行的白老大拼起来了，白老大要父亲到他的花轿行去做红事班头，父亲这才找到了马二爷，开始了第一次摊牌：或者自今以后离开马二爷，到白老大的花轿行去做班头；或者马二爷赏五乘小轿，让他一边为马二爷效力，一边在马二爷的招牌下经营自己的轿号。

马二爷那时的对手是白老大，一心想着的是搞垮四喜花轿行，绝没想到父亲日后会成为他的心腹大患，当下便答应了。

于是，父亲为了那五乘小轿，卖力地替马二爷打架，脸上被白老大的人划了一刀，一只左眼也被打瞎了。

这么一来，父亲才有了借以发家的五乘小轿，及至后来拥有西半城三十六家轿号和地盘……

卜守茹最早认识父亲和父亲的世界，也是在独香号里。

八岁那年，母亲去世了，她被一帮大人簇拥着，在母亲坟前磕头。一顶来自城里的带花布裙边的小轿飘然而至，要接她进城。

抬轿的就是巴哥哥和仇三爷。

巴哥哥那时只十五，豆芽菜般细长，老瞅着她笑。

仇三爷那会儿还不是爷，众人都唤他仇三。

巴哥哥和仇三把她扶上轿，一轿抬了八十里，进城到了独香号门口。

父亲穿一身蓝布红边的号衣，于轿号门口立着，用一只没瞎的独眼死死盯着她看，看了半天才说：

“我是你爹，喊爹。”

她有些怕，嘴上怯怯地喊着爹，猫儿一般瘦小的身子直往巴哥哥怀里躲。

父亲“哼”了一声，塞给她一个玉米饼，抬着轿子应差去了。——好像是为哪个大户主搬家，去了许多差轿。

她记得，那是个秋日的傍晚，门洞里的风很大，风将父亲的号衣撩起老高，她看到了父亲弯驼着的背。父亲的背让蓝号衣映着，也是蓝色的，闪着阴森的汗光……

都过去了。

父亲风光了许多年后，又回到了原地。

这多巴佬从马二爷手里起家，又栽在马二爷手里了。

卜守茹揣摸，马二爷怕是为了发泄自己的仇恨，更是为了毁掉父亲东山再起的野心，才挑了父亲的脚筋，放火烧掉独香号的。也许从将五乘小轿赏给父亲的那天起，马二爷心头就点起这把火了。

不免染上一丝悲凉，卜守茹顿顿脚，让轿子在独香号门前落下了。

下了轿，卜守茹轻移几步，走到贴着封条的轿号门前愣愣地看。

独香号居于闹市中心，门脸不小，有麻青石砌的院子，惯常总有五六十乘轿，算得大号了。

因着热闹，卜守茹小时最喜在这耍，还在这跟着个死去的王先生习过几日“子曰”。

王先生极是和气，卜守茹从不怕他，一次王先生睡着了，卜守茹还用洋火燎过王先生的黄胡须。王先生的黄胡须着了火，滋滋拉拉响，一股子焦糊味。

往轿号门里瞅着，卜守茹似又嗅到了自个儿多年前造出的那股焦糊味。

仇三爷说：

“卜姑娘，还看啥呀，人这一世就这么回事，红火过也就算了，你爹他没亏……”

巴庆达也吸溜着清鼻涕说：

“是哩，妹！爹不算亏！”

卜守茹不作声，目光越过残墙向狼藉的轿号里扫，找寻她熟稔的一切……

仇三爷又说：

“也别多想，想多了心里苦……”

卜守茹这才收了思绪，淡淡道：

“苦啥？我心里不苦。我爹亏不亏是他的事，我管不着。我只是想，爹咋就会败了？像他这种人……为了轿子连亲闺女都不要的人，咋也会败？”

仇三爷和巴庆达都不答话。

卜守茹回转身，叹了口气，捏着绢帕的手向独香亭茶楼一挥说：

“走吧，到茶楼上坐坐，叫几笼狗肉包子来吃，我饿了。”

仇三爷道：

“卜姑娘，还……还是回吧，这阵子正闹革命党，地面不肃静，再说，天不早了，你爹又在床上躺着，咱……咱也得回去照应一下的。”

卜守茹摇摇头：

“照应啥？他完了，咋照应他也站不起来了！你们得把

他忘了……”

痴痴愣了片刻，嘴一撇，又轻描淡写说：

“让他独自一人静静心也好。”

仇三爷不作声了，默默和巴庆达抬起空轿，跟着卜守茹到独香亭茶楼去。

茶楼的老掌柜是相熟的，半个月前，卜守茹的父亲卜大爷还在这茶楼上断过事。

老掌柜没因卜大爷今日的背时就怠慢卜守茹。

卜守茹和巴庆达、仇三爷一坐下来，老掌柜便亲自提着铜嘴大茶壶过来了，一过来就问：

“卜姑娘，卜大爷可好？”

卜守茹点了下头：

“还好，难为您老想着。”

老掌柜说：

“给卜大爷捎个话，让他想开点，好生调养，就……就算是断了腿，不能侍弄轿子了，也还有别的事好做。”

卜守茹应付着：

“那是。”

老掌柜又问：

“卜姑娘今个要点啥？”

“包子。”

“还是对门老刘家的狗肉包子？”

卜守茹“嗯”了声。

老掌柜去了。

茶楼里空荡荡的，除了他们三人，再无一个宾客。这大冷的天，没人到这冷清的地方泡光阴了。

卜守茹守着一盆炭火，坐在父亲惯常坐的桌子旁，先是看茶杯上不断升腾的雾气，后又透过雾气去看巴庆达光亮的额和脸，看得巴庆达头直往桌下垂。

瞅着巴庆达，卜守茹就想起了过去。

过去真好，她没有爹，却有个小爹爹一般的巴哥哥。

巴哥哥憨兮兮的，把她从八十里外的乡下抬进城，小时候，一直给她当马骑，带她四处兜风。她是在小轿、花轿里，在巴哥哥的肩头上，结识这座石城的。

往日，巴哥哥用自己日渐壮实的肩头扛起了她顽皮的少女岁月，今个儿又和她一起，面对着一场不可挽回的惨败。

巴哥哥显然还不知道这惨败对她和他意味着什么，倘或知道，只怕巴哥哥再也不会这么平静地坐在这茶桌前了。

还有仇三爷。

仇三爷也再不是许多年前到乡下接她时的那个健壮的仇三了，随着父亲轿业的红火，仇三称了爷。称了爷的仇三，渐渐失却了那份健壮，浑身油亮的腱子肉垮落了，腰背弯驼了，这二年益发显得老相。

轻叹一声，卜守茹道：

“你们呀……你们当初真不该把我从乡下抬来！”

巴庆达问：

“咋说这？因啥？”

卜守茹嘴唇动了下，想说，却终于没说。

巴庆达以为卜守茹还想着她爹，便道：

“妹，你放宽心，卜大爷是你爹，也算是俺爹，不论日

后咋着，俺都会给他养老送终的。”

卜守茹苦笑一笑：

“你，你扯哪去了？我才不替他担心哩！”

巴庆达一怔，咕噜了句：

“真不知你都想些啥。”

卜守茹不再作声，默默站立起来，手托茶杯，走到窗前，凝望窗外朦胧的风景。

独香亭茶楼居于石城正中，是傍着个石坡建的，上下三层，显得挺高大，站在茶楼顶层，大半座城都看得清。

卜守茹往日常站在茶楼上看风景，记得最清的，是那麻石铺就的街面。街面纵横交错，起伏无致，把这座依山傍水的城池切割成高高低低许多碎块。

她和父亲一样喜欢麻石街面。

她喜它，是因着幼年乡下的经验：乡下的黄泥路雨天沾脚，麻石路不沾脚；父亲喜它却是为了自己的轿业。

父亲曾指着脚下的坑洼不平的麻石路对她说：

“妮儿，这就是爹的庄稼地，只要这城里的麻石道在一天，爹的轿子就能走一天，爹就不愁不红火哩！”

爹的庄稼地现在看不见了，积雪将它遮严了。

能看到的是那笼在惨白中的街巷轮廓，和被切割开的一片片屋宇与炊烟。

炊烟是淡蓝的，像吐到空中的声声轻叹。

凝望了许久，卜守茹回过头问仇三爷：

“从这看过去都是我爹的地盘？”

仇三爷点点头：

“都是，以大观道划界。”

卜守茹自语道：

“地盘不小。”

仇三爷说：

“是你爹拼命才夺下的，前前后后十八年……”

卜守茹应了句：

“我知道。”

指着窗外的街面，又问：

“观前街和北边的状元胡同算不算我爹的地盘？”

仇三爷说：

“不算的。若不是为了争这两块地盘，卜大爷也不会跌得这么惨。最早到观前街设轿号时，我就劝过你爹，要他三思，可你爹的脾性你知道，不听人劝哩……”

卜守茹哼了一声：

“我说过，别再提我爹了，他完了！”

仇三爷怯怯地说：

“卜姑娘，也……也不好这么讲的，卜大爷不……不会就这么完了，他心性高，还会起来。昨个儿，他就请人找了麻五爷，想托麻五爷出面和马二爷说和……”

卜守茹眼里鼓涌出泪：

“别说了！我都知道！”

“你……你也知道？”

仇三爷有点惊奇。

老掌柜送来了狗肉包子，热腾腾的，卜守茹却不愿吃了，要巴庆达把包子提着，立马打道回府，言毕，起身就走，连老掌柜和她打招呼都没理。

巴庆达和仇三爷都觉着怪，又都不敢问，只好静静地

随卜守茹往楼下去。

回家的路途中，卜守茹坐在轿上一直默默落泪……

第 二 章

卜大爷已习惯于用一只独眼看世界了。

独眼中的世界是美好的，是真正属于卜大爷的。

半边油亮的鼻梁永远在卜大爷的视线中晃动，伴随一次次拼争的成功，常使卜大爷亢奋不已。卜大爷因此认定，他天生该当独眼龙，对失却的那只左眼，几乎从未惋惜过。

过去，有两只眼睛时，眼里的世界不属于他，他站在镜子前看到的自己，是个浑身透着穷气，手里捧着窝窝头的叫花子。他正困着恨身上的穷气，才为了马二爷许下的五乘小轿，投入了最初那场和四喜花轿行白老大的格杀。

常记起那日的景象。

是个风雨天。

在大观道上。

白老大手下三个五大三粗的汉子把他团团围住，另一个轿夫撂下轿逃了，他没逃。他知道那些人想打断他的腿，